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4年10月20日 發文字號:(114)台金中繼字第402號

主旨:公告停止標售本公司 114 年度第 402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 土地或建築改良物第 42 標號被繼承人賴遠所遺彰化縣大村 鄉慈祥段 641 地號土地。

依據: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委託標售 114 年度第 402 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投標須知第 18 點、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及建築改良物標售作業要點第 7 點規定及彰化縣員林地政事務所民國 114 年 10 月 20 日員地一字第 1140007288 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:

裝……

訂

線

一、本公司公告訂於民國114年10月23日上午11時公開標售 114年度第402批逾期未辦繼承登記土地或建築改良物,其 中如附表所示土地,因故停止標售,特予公告。

二、停標資訊:

標號	土地	持分	被繼承人
42	彰化縣大村鄉慈祥段 641 地號	1/24	賴遠

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中部分公司 经理察息 孝 依分層負責決行